

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中标结果确认书

| 一、项目信息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标段（包）名称 |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禅城校区综合宿舍楼项目施工总承包 |
| 标段（包）编号 | A01-440604-2024-0005-01-01 |
| 公示日期 | 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0月24日 |
| 招标人 |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|
| 招标方式 | 委托招标 |
| 招标组织形式 | 公开招标 |
| 二、确认中标结果 | |
| 同意接受“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”为本项目的中标人。 | |
| 注意事项 | 对中标人以外的投标人有采用保函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，招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保函退保手续。 |
| 备注 | <p>1、招标人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或者定标结果公示结束后3日内，向公共资源交易机构进行中标确认。本项目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收到异议，于2024年11月4日处理完毕并答复异议单位。</p> <p>2、中标结果确认书经招标人签章后提交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。</p> <p>3、招标人应当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7日内，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，并同时 will 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。</p> <p>4、招标人应当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，采用评标定标分离法的项目还应当同步提交监督报告。</p> |

单位盖章：

确认日期：2024年11月05日